

高志坚
2022.1.27

托里县财政局文件

托财社〔2022〕10号

签发人：张志坚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指标的通知

托里县残疾人联合会、县人民医院，各乡镇卫生院：

根据塔地财社【2021】88号文件通知，新财社【2021】139，《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1】252 号）等文件精神，该项资金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第 2081104 款。现拨付你单位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2.18 万元，其中：托里镇卫生院 0.57 万元，铁厂沟镇卫生院 0.57 万元，乌雪特乡卫生院 0.57 万元，多拉特乡卫生院 0.57 万元，阿合别里斗乡卫生院 0.57 万元，哈拉桥克牧业卫生院 0.57 万元，库普乡卫生院 0.57 万元，庙尔沟镇牧业卫生院 0.57 万元，白杨河牧业卫生院 0.57 万元，托里县人民医院 3 万元，托里县残疾人联合会 4.05 万元。

此次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标识为“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收文后，及时拨付专项资金，并加强对补助资金的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加快资金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为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号）相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托里县财政局社保股

2022年2月26日印发